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磷系阻燃剂、特种脂肪胺等，下游终端应用分布较为分散。公司客户主要为塑料改性企业、聚氨酯组合料制造商、聚氨酯软泡制造商等，且客户分布较为分散，单个客户的销售占比较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0年2月17日、2月18日和2月19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自查，并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问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受疫情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各省市相关政策存在开工延期等情况，该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均已复工。除此以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不存在影响公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磷系阻燃剂、特种脂肪胺等，下游终端应用分布较为分散。公司客户主要为塑料改性企业、聚氨酯组合料制造商、聚氨酯软泡制造商等，且客户分布较为分散，单个客户的销售占比较小。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17日、2月18日、2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受疫情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各省市相关政策存在开工延后等情况，该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均已复工。除此以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0日